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S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6)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合共3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各稱為一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各稱為一股「股份」），惟須獲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

有關已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的 行使價（附註）	:	1.3700港元以認購一股股份
授出日期的 股份收市價	:	每股股份1.3700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	:	30,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授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

購股權有效期：每名承授人可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已授出的購股權。

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十年結束時失效。

附註：行使價乃以下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收市價每股股份1.3700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1.2380港元；及(iii)股份的面值。

30,000,000份購股權之中，7,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下列本公司董事（「董事」），而23,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其他僱員，有關詳情如下：

承授人	於本公司職位	購股權數目
朱張金	執行董事	1,000,000
李磊	執行董事	3,000,000
張明發	執行董事	3,000,000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小計		7,0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23,000,000
合計		<u>30,000,000</u>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上述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張金

中國，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張金先生、李磊先生及張明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仇建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曉鏞先生、張玉川先生及周玲強先生。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asen/index.htm>